**安保服务合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就有关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的有关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确认

乙方为保安服务提供单位，甲方为保安服务接受单位。

二、乙方受甲方委托，提供下列保安服务

（一）做好指定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及安全防范工作，确保安全;

（二）坚持24小时值岗、巡查工作,对重点要害部位执行巡更制度，并做好值岗、巡查记录，忠实履行安保工作岗位职责；

（三）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着装整洁，树立保安队伍的良好形象。工作认真细致，遇事及时处理并上报；

（四）乙方根据甲方举办大型活动及应急需要，无偿提供 人应急人员。

（五）配合甲方完成其它安保工作。

三、服务期限

（一）服务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甲方根据乙方在履行合同约定条款、服务质量、满意度及综合评估为优秀的，服务期限可以实现1+1模式，即服务期满后考评优秀的可直接续签一年合同。

四、服务人数

乙方为甲方派遣日常服务保安为 人。

五、服务费的结算与支付

（一）甲方每月支付乙方服务费： 元。每月实际费用根据实际考核情况计算。

（二）服务费应当以 形式按月支付给乙方。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满一个月后的第 个工作日以内（节假日顺延），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有效发票后甲方支付乙方上个月的费用。（根据立场不同选择是先付钱还是先开发票）

（三）服务费划入乙方开户行（开户行：账号：），不得无故拖欠。

（四）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六、乙方为甲方派遣保安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身心健康，五官端正，反应敏捷，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年龄在18---55岁；

（二）热爱本职工作，忠于职守，无任何违法犯罪及不良嗜好记录；

（三）身份、家庭住址和家庭人员关系清楚明确并登记造册。

七、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有权对乙方派遣保安的工作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

（二）甲方应为保安执行勤务提供必要基本条件，保安食宿、工装自理，安保器械甲方配置；

（三）甲方应积极支持、尊重保安的工作，对保安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

（四）对工作不负责任、不称职的保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或处分；造成经济损失的给予赔偿。

（五）遇有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根据甲方的用人需求，为甲方提供执勤所需的保安，并办理好相关资质证明；

（二）乙方派遣保安应服从甲方的工作岗位安排，乙方应协助甲方对派遣保安的日常管理、勤务考核。乙方派遣的保安应当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劳动纪律、操作规程、岗位责任制等各项安全保安制度，完成合同约定的安保任务；

（三）乙方负责对派遣的保安进行派遣前的政策、法律教育、职业道德培训以及必要的业务培训；

（四）乙方负责对派遣的保安进行有效的跟踪服务管理；

（五）乙方派遣的保安在甲方工作期间发生的工伤、死亡事故，其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办理有关各项事宜。若派遣保安在乙方执勤期间患病或非因工伤残，均由乙方负责处理。

（六）对发生在保安执勤区域内的违法犯罪行为，乙方派遣保安应当积极制止并上报；对制止无效的违法行为以及发生的治安案件，涉及刑事犯罪的案件，应当立即报告甲方保卫部或公安机关，并采取措施保护现场。

（七）其它特殊情况双方协商处理。

九、保安人员定编定岗

（一）正门 人（执行三班倒，每班 人）

（二）巡逻 人（执行三班倒，每班 人）

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以书面方式调整岗位，乙方应积极按照甲方要求完成。

十、保安出勤考核

（一）保安管理人员每月要对保安人员出勤检查和记录，如发现保安人员数量不足，在当月支付保安费时，要按人日工资（日平均保安费）扣除相应费用。

（二）保安人员每日上下班前和重要活动时间应在户外值守，在执勤过程中，如发生脱岗现象，将在当月保安费用中按照 元/人次扣款。

（三）保安人员及时进行执勤交接班，如发生迟到早退现象（考核时间为 分钟），将在当月保安费中按照 元/人次扣款。

十一、法律责任

（一）如因乙方派遣保安未认真履行工作责任，导致所辖区域财产损失的，乙方应予以照价赔偿。

（二）因乙方派遣保安未严格执行门卫管理、检查、登记制度，导致所辖区域财产损失的，乙方应予以照价赔偿。

（三）乙方未按合同款项履行安保工作职责，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或造成责任事故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甲乙双方无故解除合同的，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责任。

 （五）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如乙方无法按本合同要求完成【】服务工作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支付乙方的相应合同金额中扣除，并有权解除本合同。如甲方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则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工作。

（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每延迟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延迟付款额【】％的违约金。

【根据自己的立场签订违约责任】

十二、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有权机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实际情况重新约定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履行方式。

十三、其他

（一）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无理由单方面解除或终止合同，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二）在本协议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诉讼而产生的律师费、受理费、调查费、公证费、保全费等维权成本由违约方承担。

（三）本协议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效力。

（四）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按照招投标文件执行。

（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需对合同进行修改或补充，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再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六）双方选择联系方式有：微信、邮箱、电话、传真、邮寄。双方采用联系方式中的任何一种方式均为有效。如因人员变动原因造成联系方式变化，一方应及时告知对方，否则，另一方按照原约定的联系所为行为均为有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姓名** | **微信** | **电话** | **邮箱** | **传真** | **邮寄地址** |
| 甲方 |  |  |  |  |  |  |
| 乙方 |  |  |  |  |  |  |

十四、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